

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

之补充协议

甲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

(非凡资产管理理财产品管理人)

乙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

鉴于：

甲方、乙方已签署如下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

《非凡资产管理（增利型）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非凡资产管理每日申购赎回型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非凡资产管理收益递增型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非凡资产管理博赢系列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非凡资产管理瑞赢系列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非凡资产管理慧赢系列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非凡资产管理智赢系列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民生天天增利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民生天天增利对公系列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非凡资产管理互盈系列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非凡资产管理卓赢系列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汇赢系列外币理财产品资金托管协议》、《中国民生银行博赢固收封闭系列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中国民生银行富竹系列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中国民生银行博赢鑫竹固收定开系列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中国民生银行瑞竹系列理财产品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

现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本补充协议约定以下事项：

一、托管人对管理人的业务监督

本系列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以产品合约为准。

(一) 托管人对本系列理财产品投资范围和投资组合比例的监督

1、管理人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向托管人提供《投资监督事项表》(见附件一)，托管人根据投资监督事项表的有关内容对管理人就本系列理财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托管人按照《投资监督事项表》的约定履行了相应义务即完成

了本协议项下的监督和核查义务。

2、如本系列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限制需要变更的，管理人应与本协议各方就调整事项进行协商，待协商一致后以书面盖章方式告知托管人，并为新品种或新标准的托管流程设计和系统开发上线留出足够准备时间。

3、管理人认可托管人采用第三方机构提供的数据和信息进行辅助以完成投资监督义务。托管人投资监督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受限于管理人及其他中介机构提供的数据和信息，合规投资责任方为管理人。托管人对这些机构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担保、暗示或表示，并对这些机构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所引起的损失不负任何责任。

(二) 托管人发现管理人有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投资监督事项表》的约定进行投资行为，应及时通知管理人限期纠正，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确认并回复托管人。在限期内，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管理人改正。管理人对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托管人先书面通知管理人确认事实后，可向监管部门提交书面报告。

二、信息披露

(一) 管理人负责按照《商业银行理财产品销售管理办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理财协议书的要求进行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销售文件、定期报告、临时报告、重大事项报告、到期公告、托管协议或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等。

(二) 托管人应定期向管理人提供托管报告（格式见附件二），说明托管职责的履行情况等。托管人应于每个半年度结束之日起 40 个自然日内、每个年度结束之日起 60 个自然日内向管理人提供半年度、年度托管报告。管理人对托管报告如有异议，应在收到托管报告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提出，双方协商直到达成一致。如在管理人收到托管报告两周内双方仍然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托管人可以书面报告当地监管部门。

(三) 管理人在披露季度、半年度、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前，其信息披露文件中的理财产品财务会计报告，需要及时向托管人提供，托管人分别在季度结束

后 13 个、半年度结束后 40 个、年度结束后 60 个自然日内对理财产品季度、半年度、年度报告中的份额净值、份额累计净值、前十项资产名称、规模和比例等财务数据复核，并向管理人出具相关产品的复核函（格式见附件三）。

（四）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需要披露除以上报告所包含内容以外的、与托管人有关的任何信息，均需先经过托管人的核对与确认。但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信息披露除外。

（五）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需要披露除以上报告所含内容以外的、与管理人有关的任何信息，均需先经过管理人的核对与确认。但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信息披露除外。

（六）监管机构有最新规定的，按其规定进行。

三、协议生效

本补充协议自签订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四、其他

（一）本补充协议与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的约定不一致的，按照本补充协议执行。其他条款仍继续按照原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的约定执行。

（二）本补充协议是对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的补充约定，与资金保管操作备忘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补充协议一式两份，两方各执一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的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签字页仅协议各方签字盖章使用，本页无正文)

甲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

部门负责人：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 日

乙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



部门负责人：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 日

附件一：《投资监督事项表》

投资监督事项表--天天增利系列

序号	监督事项	监督内容
1	投资范围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现金、同业存放、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投资标的为上述资产的衍生品、基金及资管计划等监管认可的金融产品。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银行资管投资的其他品种，经我行有关部门审议批准，在履行适当公告或披露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如以上投资范围与未来监管新规不一致，按照最新监管要求执行。
2	投资组合比例	现金、同业存放、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目标投资比例： 15%-60% ； 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投资标的为上述资产的衍生品、基金及资管计划等监管认可的金融产品；目标投资比例： 15%-85%
3	投资限制	1.商品及衍生品类投资比例不高于 20% 。 2.以上投资比例可在 [-15%,+15%] 的区间内浮动。非因管理人主观因素导致突破前述比例限制的，管理人将尽力在流动性受限资产可出售、可转让或者恢复交易的 10 个交易日内调整至符合相关要求。

备注：如果投资监督内容需要调整，必须经过管理人、托管人协商一致并书面确认后生效。

投资监督事项表--慧贏添利系列

序号	监督事项	监督内容
1	投资范围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公司信用类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三方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资产管理计划等债权类资产。债券借贷、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信用违约互换、信用增进工具、国债期货和利率互换等固收类衍生品。股票型和混合型公募基金等权益类资产。
2	投资组合比例	固收类资产：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公司信用类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三方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资产管理计划等债权类资产。 投资比例：不低于 80%； 固收类衍生品：债券借贷、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信用违约互换、信用增进工具、国债期货和利率互换等固收类衍生品。 权益类资产：股票型和混合型公募基金等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不高于 20%
3	投资限制	无

备注：如果投资监督内容需要调整，必须经过管理人、托管人协商一致并书面确认后生效。

投资监督事项表—富竹固收系列

序号	监督事项	监督内容
1	投资范围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公司信用类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三方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资产管理计划等标准化债权类资产，以及其他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债券借贷、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信用违约互换、信用增进工具、国债期货和利率互换等固收类衍生品。
2	投资组合比例	<p>固收类资产：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公司信用类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三方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资产管理计划等标准化债权类资产，以及其他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p> <p>投资比例：$\geq 80\%$（其中非标$\leq 40\%$）；</p> <p>固收类衍生品：债券借贷、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信用违约互换、信用增进工具、国债期货和利率互换等固收类衍生品（以保证金计）。</p> <p>投资比例：$< 5\%$</p>
3	投资限制	无

备注：如果投资监督内容需要调整，必须经过管理人、托管人协商一致并书面确认后生效。

投资监督事项表—博赢固收系列

序号	监督事项	监督内容
1	投资范围	<p>1.固定收益类资产：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公司信用类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三方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资产管理计划等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其他债权类资产。</p> <p>2.衍生类资产：挂钩汇率、利率、股票指数、大宗商品、股票类、基金、定制股票指数、量化指数等衍生品。</p>
2	投资组合比例	<p>固收类资产：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公司信用类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三方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资产管理计划等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其他债权类资产。</p> <p>投资比例：不低于 95%； 衍生类资产：债券借贷、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信用违约互换、信用增进工具、国债期货和利率互换等固收类衍生品（以保证金计）。</p> <p>投资比例：不高于 5%</p>
3	投资限制	无

备注：如果投资监督内容需要调整，必须经过管理人、托管人协商一致并书面确认后生效。

投资监督事项表--博赢鑫竹系列

序号	监督事项	监督内容
1	投资范围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公司信用类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三方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资产管理计划等标准化债权类资产，以及其他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挂钩汇率、利率、股票指数、大宗商品、股票类、基金、定制股票指数、量化指数等衍生品。
2	投资组合比例	<p>固收类资产：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公司信用类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三方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资产管理计划等标准化债权类资产，以及其他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p> <p>投资比例：不低于 95%（其中非标不高于 40%）； 衍生类资产：债券借贷、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信用违约互换、信用增进工具、国债期货和利率互换等固收类衍生品（以保证金计）。</p> <p>投资比例：不高于 5%</p>
3	投资限制	无

备注：如果投资监督内容需要调整，必须经过管理人、托管人协商一致并书面确认后生效。

附件二：《托管报告》（格式）

**XXXXX 理财产品
托管报告
(报告期间：201 年 月 日-201 年 月 日)**

根据中国民生银行资产管理部（作为管理人）、中国民生银行资产托管部（作为托管人）签订的托管协议、操作备忘录等，我行对本理财产品进行了托管。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在对本理财产品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托管协议、操作备忘录的相关约定，依法安全保管了产品财产，不存在损害本理财产品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托管协议、操作备忘录的相关约定，对本产品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理财产品报告中的资产净值等财务数据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复核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部

XX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三：《复核函》（格式）

财务会计报告的复核函

本报告期内（报告期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本托管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托管协议、操作备忘录的相关约定，对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理财产品报告中的份额净值、前十项资产名称、规模和比例等财务数据内容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复核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复核的产品清单包括：

序号	产品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部托管运营中心

XXXX年XX月XX日

